

## **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或“中远海发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9月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参加会议的董事13名。有效表决票为13票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》**

公司首席执行官王大雄先生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审议通过林锋先生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，林锋先生担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至2018年12月31日（本届高管任期到期日）。

具体详见今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8-054）

表决结果：1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远海运发展2018年投资计划及资产处置调整计划的议案》**

经审议，同意本公司 2018 年投资计划及资产处置调整计划。

表决结果：1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**三、报备文件**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0 日